①

S=1/5000

卡車路起點

礦務局73年12月4日礦行一字第33894號函
核定之「索道、機械房」等用地，林班地
內面積計:12公頃(尚未租用)

台灣省建設廳57年2月19日建二字第10803
號函及63年11月1日建礦字第158030號函
核定之「空中索道、機械房」等用地，
林班地內面積計:15.3881公頃(本次續租)

經濟部94年1月12日經授務字第
09420100530號函核定之「卡車路」
用地面積:5.0765公頃(本次續租)

臺灣省礦務局75年8月23日礦行一字第024352號函
核定之「空中索道設施與運搬設備」用地
面積:1.9961公頃(已另筆承租)

2721500mN

2721000mN

332000mE

332500mE

新 溪 東 段

新 溪 西 段

冀 箕 山 段

92 101 102

圖 例

- 本礦礦區境界線
- 林班界
- 地段界線
- 16 地籍界及地號
- 27 用地界點
- 二度分帶TWD97座標格
- 其他已核定之礦業用地
- 本次續租之卡車路用地(39.6393公頃者)
- 本次續租空中索道、機械房等用地(15.3881公頃者)
- 已另筆承租空中索道設施與運搬設施

索引圖

S=1/50,000

註：1.林班界係依據修正第二輪林班界數值檔(1091版本)套繪
2.地籍界線係套繪國土測繪中心核發之電子地籍檔。

工程名稱 PROJECT	
礦業用地續租案	
圖名 DRAWING TITLE	
續租礦業用地施工計畫位置實測圖之①	
比例尺 SCALE	
1:5,000	
日期 DATE.	
110年08月	
圖號 NO.	頁碼 PAGE
附圖1-2	7-2